

关于组织开展第二批农业农村部“十四五”规划教材 申报工作的通知

有关农业教育教学单位、农业广播电视学校：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乡村全面振兴规划（2024—2027年）》、《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充分发挥教材铸魂育人作用，加强农业教育与农民培训教材建设，更好服务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建设农业强国的人才教育培养工作，根据《农业农村部“十四五”规划教材建设指导方案》，农业农村部教材办公室决定组织开展第二批农业农村部“十四五”规划教材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原则

（一）坚持价值引领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入推动党的理论创新成果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紧密结合学科专业人才培养，注重培育科学家精神和知农爱农情怀，将思政教育与专业教育有机融合于教材中。

（二）坚持质量为本

牢固树立精品意识，严格落实教材建设各项管理措施，确保优秀内容进教材、高质量教材进课堂。支持和鼓励专业造诣高、教学经验丰富的专家学者参与教材编写，着力提升教材的思想性、科学性、创新性、启发性和适用性。

（三）坚持特色鲜明

围绕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建设农业强国目标，紧贴涉农领域产业发展方向、行业技术前沿、一线岗位要求，鼓励学科交叉、产教融合、科教融汇，充分体现行业特色，反映农业农村人才培养模式和教育教学改革创新成果，反映农业发展和科技创新的伟大实践。

（四）坚持融合创新

整合优质资源，加快推进教材数字化转型，以新一代信息技术为支撑，推动教材形态向智能化、交互化、场景化升级，深度融合人工智能、大数据、虚拟仿真等技术手段，有效拓展教材功能和表现形态。

二、申报范围

第二批农业农村部“十四五”规划教材分为普通高等教育（本科、研究生）教材、职业教育（中职、高职专科、职业本科）教材和农民培训教材（含科普类教材），共计遴选 800 种左右。

申报教材分为计划新编教材、计划修订教材和成书三类。其中，以成书形式申报的应为 2022 年 5 月（含）以后

出版或再版（以版权页信息为准）的教材。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各类教学活动中的学术专著、教学参考书，与教材配套的习题集不在申报范围内。

根据当前“三农”领域学科专业建设需要，鼓励申报首批农业农村部“十四五”规划教材尚未覆盖的专业基础课、专业核心课教材，再版的农业农村部“十三五”规划教材，体现时代精神、突出农科特色的公共基础课、通识课教材，充分融入数智技术、丰富资源的数字教材，体现科教协同、产学研合作理念的产教融合型教材，服务“一带一路”建设、国际产能合作的农业教育出海教材。重点支持智慧农业、生物育种、生物农业、农业智能装备工程、人工智能、土地科学、食品营养与健康等关键核心领域教材，践行大农业观大食物观、传承中华农耕文明与优秀传统文化的通识类教材。

三、申报要求

（一）申报教材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按照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及《农业农村部规划教材管理办法》有关要求，无侵犯知识产权和违反国家保密规定的内容与行为，无政治导向性错误。

（二）本批申报的计划新编教材、计划修订教材，应能够在立项后3年内完成出版工作，并须在出版印刷前报农

业农村部教材办公室审定。

（三）同一课程的所有分册教材（如上、中、下册，教材+非独立实训教材等）视为 1 种，外语类课程教材同一学期的不同分册（如听、说、读、写）或不同学期的同一分册（如各学期的听力分册）视为 1 种。不同学期不同分册的教材不得混合申报，同一丛书号的教材不得拆分申报。

（四）教材出版单位应具有较好的农业教育教材建设基础，并对申报教材进行严格的审核把关。

（五）各有关单位要做好组织工作，严格按照申报范围和要求择优申报教材，加强对申报教材和申报材料的政治性、真实性、规范性审核，并出具审核意见。

四、申报程序

（一）申报途径

所有教材由第一主编填写申报材料，经其所在院校（单位）审核、公示后统一申报。不接收个人和出版单位递交的申报材料。

（二）材料要求

申报教材须根据适用教育类型，填写申报表（附件 1、附件 2），并附以下材料：

1.计划新编教材须另附编写大纲、样章（或讲义）以及相关佐证材料。

2.计划修订教材须另附原教材、修订说明、修订大纲以

及相关佐证材料。因特殊原因更换主编的，须附原教材主编授权委托书。

3.成书须另附样书以及相关佐证材料。

4.计划修订教材和成书类型的纸质教材须提供最新印次的完整 PDF 电子版；数字教材另附能够查看全部教材内容的链接地址、账号或提供全部教材内容电子版；纸质教材附带数字资源的，另附能够查看全部数字资源内容的链接地址、账号或提供全部数字资源电子版。

5.申报教材所有编写人员应经所在单位党组织审核同意，并提交政治审查表，参考模板见附件 3。

（三）材料报送

1.纸质材料。各申报单位请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前（以材料寄出时间为准）报送以下纸质材料：（1）加盖申报单位公章的《第二批农业农村部“十四五”规划教材申报教材汇总表》（附件 4，一式一份）；（2）加盖申报单位公章的《第二批农业农村部“十四五”规划教材编写申报表》（附件 1，附件 2）及附件材料（一式两份）；（3）加盖编者所在单位党组织公章的《教材编写人员政治审查表》（附件 3，一式一份）。每种教材材料单独装袋，并将申报表首页打印粘贴在材料袋上。

2.电子材料。各申报单位请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前发送《第二批农业农村部“十四五”规划教材申报教材汇总表》

(excel 文档)、所有申报教材的申报表(word 文档)及附件材料电子版至 nybjcb@163.com (如电子材料文件过大,建议以 U 盘形式随纸质件报送)。电子材料按教材品种整理打包,文件命名格式为“学校名称+申报品种数”。

五、评审发布

(一)形式审查。农业农村部教材办公室组织人员对申报材料进行形式审查。不符合申报范围和要求,或材料不全的教材不参与评审。

(二)专家评审。农业农村部教材办公室组织专家对申报教材进行评审,并提出评审意见。

(三)公示公布。评审结果在农业农村部官网、全国农业教育教材网上公示 5 个工作日,无异议后由农业农村部教材办公室公布入选教材目录。

六、联系方式

(一) 农业农村部教材办公室秘书处

- 1.普通高等教育教材 戴碧霞 010-59194978
- 2.职业教育教材 许艳玲 010-59194977
- 3.农民培训教材 高原 010-59194878

(二) 农业农村部科学技术司

教育与科技人才处 王馨 010-59193080

(三) 材料接收单位联系人员及地址

农业农村部教材办公室秘书处 赵渴 010-59195127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麦子店街 18 号楼 419 室

邮编：100125

- 附件：
- 1.第二批农业农村部“十四五”规划教材编写申报表（普通高等教育、职业教育）
 - 2.第二批农业农村部“十四五”规划教材编写申报表（农民培训）
 - 3.教材编写人员政治审查表
 - 4.第二批农业农村部“十四五”规划教材申报情况汇总表

农业农村部教材办公室

2025 年 3 月 26 日